

公益信託發展現況與國際趨勢-- 以台灣環境資訊協會參與國際國民信託為例

孫秀如

台灣環境資訊協會 環境信託中心主任

摘要

「公益信託」是指信託目的是將所產生的利益嘉惠大眾，而非有利於特定個人或團體，是為公益福祉的稱之。而「環境信託」則為公益信託的一種，只是以「環境保護」為主題，藉由將環境交付到「可信任的人」的手中，讓專業者可以有效的管理環境，進而保護自然及相關人文資源以追求群體利益；至於「國民信託」則源自於英國的國民信託組織(The National Trust)，是特別著重於公民參與之公益信託。台灣環境資訊協會在 2000 年創立之時，便以成立環境信託為目標，致力於各項推廣行動，並於 2009 年加入全球超過 40 個公益信託組織所組成的「國際國民信託聯盟(International National Trust Organisation; INTO)」，與國際相互交流成長。台灣目前大環境不利民間社團法人受託進行環境公益信託，但環境資訊協會仍透過 1. 工作坊與相關研討會；2. 工作假期；3. 與社區共同經營管理土地；4. 建立專欄論述並出版文宣手冊；5. 與國際及國內民間團體進行交流與議題合作等方式，突破現有框架限制。綜觀國際國民信託目前的發展趨勢為：1. 面對國際議題，共同要求各國政府提出對改善全球氣候變遷的行動；2. 以工作假期做為國際間交流的體驗行動。而對於台灣的環境信託如何突破現有的限制，則提出以下三點建議：1. 透過民間團體之間的合作聯盟，或是積極溝通行動等，以「建立公益信託，委託人對受託人的信任關係」；2. 可與觀光業者合作，結合觀光與保育，建立互惠機制以「進行資產的維護管理」；3. 以故事打動人心及不斷地溝通與大眾互動，加上公開透明的資訊「增加社會大眾的參與度」。

關鍵字：公益信託、國民信託、國際國民信託組織、工作假期

Trends and States of Environmental Trust Development: Reflection from Participating INTO

Sun, Hsiu-Ju

Director, Environmental Trust Center, Taiwan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Association

Abstract

Environmental trust is one type of charitable trust, consign the environment to a trustable person or organization and let professionals manage the environment to protect the natural and cultural resources for public benefit. Taiwan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Association (TEIA) has been working to promote and to set an environmental trust since founded in 2000. In 2009, to communicate with the international world, TEIA joined the International National Trust Organisation (INTO) which has about 40 members worldwide. The conditions in Taiwan are unfavorable for NGOs to hold and set an environmental charitable trust. TEIA tries to break the limits by: 1)holding workshops and conferences, 2)arranging working holidays, 3)land management with local communities, 4)writing and publishing articles, 5)cooperating with international and local groups. Following the global trends of “Face the global issues and ask the governments to deal with climate change” and “Held working holidays as a way for people to experience different parts of the world” , this paper concludes by suggesting three ways to break the barrier in implementing environmental trusts in Taiwan: strengthening stakeholders communication, collaborating with the tourism industry to combine conservation and tourism, and to manage the properties properly, and engaging the general public via more information dissemination.

Key words: Charitable Trust · National Trust · Working Holiday · International National Trust Organisation; INTO



壹、緒論

從 1996 年台灣信託法與公益信託專章的頒布，到 2008 年馬政府執政時特別將「環境信託」列為重要政見，台灣落後國際許久的公益信託正逐漸跟上國際腳步，讓信託不再只是私人理財工具，而成為靈活運用且效能極佳的公益利器。

所謂的「公益信託」是指一旦信託所設立的目的是將所產生的利益嘉惠大眾，而非有利於特定個人或團體，是為公益福祉的稱之。而「環境信託」則為公益信託的一種，只是以「環境保護」為主題，藉由將環境交付到「可信任的人」的手中，讓專業者可以有效的管裡環境，進而保護自然及相關人文資源以追求群體利益；至於「國民信託」則源自於英國的國民信託組織(The National Trust)，是特別著重於公民參與之公益信託，因為該組織在購買取得文化自然資產設立信託、維持守護信託標的並與全民共享等各方面獲得英國國民及全球認同，因此也讓國民信託成為公益信託的一種機制與手法。

台灣環境資訊協會則在 2000 年創立之時，便以成立環境信託為目標，希望參考全球行之百年之公益信託經驗，為台灣人民及後世所有居民建立能守護自然資源及美景的環境信託。因此，環境資訊協會致力於各項推廣行動，長期在資訊收集分享、棲地守護、法令政策研究等前置作業上努力耕耘，成為台灣推動公益信託的重要團體之一，且在 2008 年經由英國國民信託組織的推薦，順利加入全球「國際國民信託聯盟(International National Trust Organisation; INTO)」，成為聯盟會員，並由此獲得更多國際社團在信託運作上的資訊和協助。

目前台灣雖然已有各方人士的努力，但是台灣的公益信託卻仍侷限在由信託業者擔任受託人的財務型信託為主，與國際上由公益法人擔任受託者且管理守護各樣自然棲地、古蹟等事務型公益信託相差甚遠。因此，如何藉由國際各國推動國民信託的經驗，與台灣相關立法單位、管理單位、民間團體、專家學者分享交流，讓正在修法程序中的信託法以及急待通過的各事務型公益信託申請案，能吸收全球百年經驗，以更遠見宏觀的方向來完成。



貳、國際國民信託的簡介

一、國民信託的發展

「國民信託 National Trust」一詞首度於 1884 年出現在英國，由一群想要保存快速開發下之文化及自然景觀的社會人士於信件中提起，同時其參考全球第一個以全民利益為目標的美國土地信託「麻省公眾保育信託」，並持續於英國各地奔走之下，1895 年，國民信託正式在英國登記註冊為非營利組織，當時全名為「保存歷史價值及自然美景之地的國民信託」(The National Trust of Places of Historic Interest or Nature Beauty)。

至今超過百年的過程當中，英國國民信託已成為英女皇之下的最大私人地主，受託管理著各類自然棲地、莊園城堡、歷史遺跡，並擁有英國除蘇格蘭外 1/10 的海岸地，所有名下之信託資產也以「For ever; For Everyone (永遠為大眾看顧)」的信念守護著，這些不受不當開發威脅的文化、自然景致也成為英國人民及各國觀光客最喜愛的去處。

目前，世界各國陸續成立該國國民信託或專項公益信託(例：野生動物信託、社區信託、志工信託...等¹)，而國民信託國際年會(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f National Trust; ICNT)也早在 1980 年代便開始舉辦，每兩年舉行一次，參加成員包含各國的非政府、非營利信託組織，因為他們相信自然與歷史資產的保存與保護議題，是超越國家界線，這樣的國際交流和經驗展示有助於提升並累積行動的專業知識。目前(2013 年)以這些信託組織為對象的國民信託國際年會也即將邁入第 15 屆。而國民信託的運動發展至今，在澳洲、加拿大、韓國、荷蘭、美國及辛巴威等地，全世界已有 40 個以上的國民信託組織。

為了讓國民信託的國際串連行動可以更有組織化，2007 年於第 12 屆國民信託國際年會上成立了「國際國民信託聯盟(International National Trust Organization; INTO)」，以專職組織的方式有系統推動全球公益信託的發展，並串連各國力量，協助相關公益信託組織成立，更有效守護全球岌岌可危的文化、自然資產。

¹ 相關案例分析請參考台灣環境資訊協會與環保署於 2009 年合作出版之「環境信託手冊」



二、國際國民信託聯盟 INTO²

INTO 是一個會員制的聯合組織，組織創立的想法始於 2003 年在英國愛丁堡舉行的第 10 屆國民信託國際年會，正式成立則是在 2007 年於印度新德里舉辦的第 12 屆年會。按國際國民信託聯盟組織章程之精神，「INTO 是一個由各負責有形與無形資產(即文化與自然景觀)的保育團體所組成的國際網絡。」爲了達成任務，聯盟成員透過合作、協調、建立國際社群間的友誼、發展及促進優良的保育範例、增加各別組織的能力、在各地建立新的公益信託組織並倡議古蹟保存等。

目前 INTO 的總部設在英國倫敦，由來自澳洲國民信託的 Simon R. Molesworth 擔任主席，祕書處有專職祕書長 Catherine Leonard 推動所有相關業務；而當初促成 INTO 成立並擔任指導委員的爲全球知名的國民信託，包括英國國民信託、美國歷史保存國民信託、蘇格蘭國民信託、愛爾蘭國民信託、斐濟國民信託、澳洲國民信託等 11 個組織；現今全球有超過 40 個公益信託組織加入成爲會員，其中之一就是於 2009 年初正式入會的台灣環境資訊協會以及 2010 年加入的台灣國民信託協會籌備處³。

參、台灣與國際的交流—以台灣環境資訊協會為例

一、環境公益信託在台灣

環境信託在台灣法律上屬於「公益信託」的一類，雖然信託法自 1996 年實施以來至 2012 年底 16 年來已有 96 件公益信託成立，總金額高達 376 億元，但這仍侷限於由銀行業者擔任受託人的財務型信託，與國際上由法人擔任受託者且管理守護各樣自然棲地、古蹟等事務經營型公益信託相差甚遠；而 2011 年首例環境公益信託案例—環境保護公益信託自然谷環境教育基地，由民眾委託民間組織荒野保護協會進行環境教育，讓公益信託除了以金錢信託外，也成爲自然環境與文化資產保存的利器推進一大步。

但截至目前爲止(2013 年 3 月)，屬於事務經營型的環境公益信託，仍僅有一例，分析不利於民間社團法人團體受託進行環境公益信託或是國民信託的原因有：

(一) 土地取得困難，國有土地與農地之信託仍有限制

² 國際國民信託聯盟網站：<http://internationaltrusts.org/>

³ 台灣國民信託協會已於 2011 年 6 月 5 日正式成立爲社團組織



政府各項「政策走向」，直接影響了土地的「價值」。由於我國資源管理國家化政策使然，大部分具有環境保護與資源保育之重要棲地掌握在國家行政機關，國有土地佔了全台土地總面積約 61.8%，民間團體欲取得資源信託管理必須突破諸如國有財產法、土地法之限制，才得以取得永續經營之環境信託財產。而農地則受限於農業發展條例第三十三條規定，私法人不能購買農耕地，除非是取得許可的農民團體才不受限制。

（二）配套誘因不利環保團體擔任受託人

公益信託法律架構中，雖僅明列未成年人、禁治產人及破產人不得為受託人，但稅務政策的優惠卻限定由銀行信託業擔任受託人，該公益信託始享有相關賦稅減免，若由環保團體（公益法人）擔任受託人，則無法享有該項利基，誘導信託業成為公益信託的受託人，產生立法不公的狀態。例如，在「遺產與贈與稅法」、「所得稅法」中規定，資產僅有信託給信託業者方能有稅制上的優惠，將資產信託予環保團體並無法達成節稅或免稅的好處，讓有意贊助之企業或個人舉步不前，進而造成非營利環保團體缺乏資金奧援，而無法推動環境信託運作的窘境。

（三）信任度與認知不足

公益信託在台灣為新的議題，須加強推廣，不管是民眾、企業或是政府部門普遍缺乏公益信託理念與制度認識不足，這也影響公益信託之信任度。另外目前超過 96 件公益信託中，公益性仍十分不足，似乎淪為「信託為主，公益為輔」的操作模式，有關公益信託法的本身，仍有許多有待完善處理之處，間接影響大眾對於公益信託制度之信任度。

二、台灣環境資訊協會推動環境公益信託的方式

台灣環境資訊協會（以下簡稱環資會）成立於 2000 年 4 月 17 日，組織的宗旨為：藉由環境資訊的交流與環境信託的推動，關懷環境、參與行動，以建構「人」與「自然」之間的和諧關係。為了提昇大眾對於環境議題的覺知與關心，環資會首先成立環境資訊中心，除支援電子報資料數位化外，並進行台灣環境事件的歷史紀錄整理工作，同時著手規劃各類的環境資料庫，支援國內超過 40 個民間非營利組織的網站空間與電子報發送服務，並開放超過 10 萬筆的環境資訊文圖及照片的檢索服務，為社會大眾提供豐富且多樣化的環境資訊。



而環境信託的推展是環資會成立的另一項宗旨，在成立初期，是以環境信託基金會籌備處的角色推展各項事務，但受限於成立基金會所需之基金門檻過高，因此於 2007 年在環境資訊協會之下，增設「環境信託中心」，與既有的「環境資訊中心」並列為環資會兩大任務中心。

有鑑於國民信託向來是世界各國廣納社會力量，共同保存自然與文化資產的利器，例如：英國發展百年的國民信託組織（The National Trust），所經營管理的土地、古蹟與生態保育區不計其數。日本也有 60 個以上的信託相關組織，積極從事自然及文化資產的保存運動。環資會也將大眾支持與參與國民信託的行動視為一重要的民主化運動，且台灣社會逐漸成熟，民間參與已成為環境保護與自然保育工作上重要的一環，而不再是被動的等待政府劃設保護區等。

依此，環資會在推動環境信託事務上分為以下幾個面向⁴：

（一）舉辦環境信託工作坊與相關研討會：

透過專題演講與討論的方式，介紹並推廣環境信託的概念及案例，並促進學界、公部門與民間團體間在實務案例上的討論，以促進國內環境信託相關法規之健全。

（二）以工作假期（Working Holiday）的形式進行棲地維護：

國民信託所強調的即是全民的參與，不論是金錢或是環境維護上。環資會自日本及英國的國民信託組織引進工作假期操作模式，已在全台辦理近百場涵蓋生態維護與歷史建物修復的工作假期，

（三）發展與社區共同經營管理土地的方式：

藉由私人地主交付土地管理權的方式進入社區與部落，雖然因種種限制未能依信託法完成土地權轉移的程序，但仍嘗試以國民信託的經營管理方式與社區部落互動，建立共管共榮的合作默契與模式。目前環資會嘗試操作的地點有兩處，分別為台東成功的園區以及澎湖望安東西嶼坪的三級離島。

（四）建立專欄論述並出版相關文宣手冊：

自 2003 年開始環資會便開始翻譯日本及世界各國的信託案例介紹，以及台灣在地的相關法規或潛在信託點的分析，並與行政院環保署合作出版環境信託手冊紙本

⁴ 台灣環境資訊協會推動環境信託大事記詳見 <http://et.e-info.org.tw/node/6>



版與網路版，透過案例分享與學界的論述使信託更爲一般民眾所瞭解與接受。目前已累積專欄文章超過五十篇以上。

(五) 與國際及國內民間團體進行交流與議題合作：

2000年環資會成立之初便積極參與日本國民信託組織的年會及相關工作假期行動，2006年也開始與英國國民信託組織接觸，2009年正式加入國際國民信託組織，2010年也加入台灣國民信託協會爲團體會員與理事會成員。除參與聯盟團體，環資會亦主動與國內投身棲地保育工作之團體或個人合作，協助規劃以環境公益信託的方式做爲環保的途徑之一。2010年所發起的「全民認股守護白海豚」的濁水溪口北岸濕地信託行動即是一重要的案例。

三、台灣環境資訊協會國際交流經驗

爲了使台灣大眾能認識風行全球的公益信託，台灣環境資訊協會從成立之初便不間斷向國外取經，經費拮据之下多年來持續與日本、英國交流，並著手研究美國著名公益信託個案，所有經驗已整理爲案例介紹編寫於2009年與環保署共同出版之「環境信託手冊」⁵。

(一) 與日本簽訂長期合作協議

除了案例介紹，也透過多年彼此互訪參與工作假期的方式，在2007年與日本國民信託聯盟之一的「明日香景觀保存志工協會」⁶簽訂5年合作備忘，建立台日雙方定期的合作模式，每年都有日本代表前來台灣體驗在地的生態工作假期，台灣不同團體代表也隨台灣環境資訊協會前往日本以實作來學習日本經驗。2011年在合約期滿之後，雙方重新簽訂無限期之合作協定，確立台日雙方永久的合作關係。

(二) 造訪英國國民信託及公益信託組織

對於信託起源之地--英國，環資會也自2006年開始每年造訪，除了最著名的英國國民信託組織(The National Trust; NT)，也陸續拜會野鳥溼地信託(Wildfowl and Wetland Trust; WWT)、野生物信託(Wildlife Trust)，並親身參與英國保育志工信託

⁵ 環境信託手冊電子檔下載<http://eeis.epa.gov.tw/front/resources/ResSearch/item.aspx?id=107>

⁶ 明日香景觀保存志工協會成立於2002年4月1日，該會主要的活動內容是維護明日香村。明日香村位於關西的奈良縣，在西元592年飛鳥王朝時期爲日本的首都，是日本人心中故鄉，古蹟密集。包括了日本文部科學省指定爲「特別史蹟」的石舞台、高松塚古墳等飛鳥時期遺跡。因此日本政府頒佈了在「古都保存法」及「明日香村特別法」兩道法令來規範保護，嚴格限制當地開發，明日香村也正積極申列世界遺產，做全村「博物館化」的保存。



(British Trust for Conservation Volunteers; BTCV)所舉辦的各類工作假期。2009 年環資會獲得英國國民信託 NT 的推薦加入國際國民信託聯盟 INTO 成爲正式會員，也於 2009 年及 2011 年以會員身分參與國民信託國際年會，並於會中發表關於台灣志工守護棲地的演講且出席 INTO 會員大會參與會務。此外，在 2010 年也與台灣國民信託協會合作，邀請 INTO 高級主管來台進行實質的跨區合作案。

(三) 與國際國民信託聯盟(INTO)之互動

加入該組織成爲會員，爲環資會在國際經驗上的重大突破，藉由加入此國際聯盟的會員，台灣有更多在國際發聲的機會，並將全球的信託資源和資訊中文化分享給台灣的民眾。

2009 年環資會至愛爾蘭出席第 13 屆國民信託年會，當時由於全球氣候變遷已成爲世界重視的議題，且許多國民信託資產所保護的自然地及文化古蹟等受到氣候變遷的影響最爲直接且劇烈，當次會議便以氣候變遷爲主軸，環資會代表也獲得機會於工作坊中發表公開演說，以台灣在 2009 年 8 月的莫拉克風災爲例子回應氣候變遷議題，藉此向全世界介紹台灣環境現況及相關突破。另外國際國民信託聯盟(INTO)召集專案小組擬定一份都柏林宣言(Dublin Declaration)，於當年底哥本哈根全球氣候變遷會議上，代表全球超過 25 個國家約 5 百萬個人會員向各國領袖提出建言，要求各國領袖立即對氣候變遷議題做出回應，包括達成有效的全球減緩溫室氣體協定、減緩森林砍伐及自然地的破壞…等多項呼籲及建議，以反應各國國民信託資產管理上面臨到的氣候變遷危機及相關人爲威脅。參與該次會議的環資會及台灣國民信託協會代表皆亦於都柏林宣言上署名，讓台灣在國際重要會議及全球議題上不缺席。

而 INTO 國際國民信託聯盟高級主管 Oliver Maurice 也正式於 2010 年 4 月來台拜訪，與相關人士進行對談和諮詢交流，包括負責修法的法務部，參與草案擬定的信託公會、信託協會，負責環境信託申請核准的環保署，以及各地有意申請並投入長期信託資產守護的民間單位，Oliver Maurice 的來台拜訪無疑是爲台灣環境信託等公益性信託的發展注入一股力量。在來台過程中，Oliver Maurice 走訪彰化的大城溼地，並和台灣的保育團體一起召開記者會啓動「全民來認股、守護濁水溪」的濁水溪口海埔地信託行動。從 2010 年四月認股行動開跑以來至 2011 年 4 月底馬總統正式聲明政府不支持國光石化設廠在彰化，這期間 INTO 也協助環資會在其國際會訊中、INTO 網站以及 INTO 社群網站等媒介發布台灣相關資訊(相關資料請見附件一至三)，也積極關心守護大城溼地的行動，並爲這一片國際級溼地和爲數不到 100 隻



的白海豚呼籲國際組織和人士共同連署，向開發單位施壓。這代表了台灣的信託保育行動與國際的接軌發揮了全球串連功效。

肆、國際國民信託的發展趨勢

國際國民信託做為全球各國公益信託與國民信託等組織的交流與發聲平台，近來所致力於的聯盟議題與趨勢有：

（一）面對國際議題，共同要求各國政府提出對改善全球氣候變遷的行動

由 2009 年開始，每兩年舉辦一次的國民信託國際年會，皆會發表年度宣言，而 2009 年與 2011 年分別在愛爾蘭都柏林及加拿大維多利亞市所舉辦的第 13 屆及第 14 屆年會各會員團體所連署的都柏林宣言及維多利亞宣言（Victoria Declaration on Climate Change），皆是以關切「全球氣候變遷對自然與文化歷史古蹟」的影響為主題。

推廣國民信託或公益信託，僅是保存自然與文化歷史古蹟的途徑，最終仍要面對資產的維護管理。不同國家需面對其社會文化的獨特性，但就國際共同面對的問題，目前則以「全球氣候變遷」議題為國際的注目焦點，也是需要世界公民共同合作。

會議中各國所簽署的年度宣言也透過國際國民信託聯盟的代表，分別在第 15-17 屆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締約國會議（UNFCCC COP15-17）中提出，要求世界各國領導者必須正視氣候變遷對自然環境、文化資產以及社會生活安全的嚴重影響。

（二）以工作假期做為國際間交流的體驗行動

工作假期是一種新型態的休假形式，也是一種新型態的志工服務形式。簡單來說，工作假期就是在工作或學校放假的期間，參與義務勞動工作，藉由工作來服務社會，並且得到休閒放鬆的休假功能。英國國民信託組織從 1967 年起就以發展的工作假期為其主要活動之一，除了號召人力協助資產地的維護整理外，分將其所守護的美好環境與民眾分享，滿足其志工參與及度假休閒的需求。目前，法國、美國、澳洲、日本、韓國……全世界已有 80 幾個國家，舉辦了 2000 個以上的工作假期活動。

國際國民信託聯盟也以分享各會員團體的工作假期資訊，做為各國志工互相交流的機會，以國際旅遊的方式推廣國民信託的理念，並讓參與者以第一手經驗體認



到一自然地或文化史蹟在以信託方式保存下來的價值。

伍、結論與建議

國際國民信託聯盟的會員團體，許多組織已有超過百年以上的信託推廣及經營管理，由這些案例經驗的交流除可以加強台灣在推動國民信託上的信心，也可提升台灣在推動國民信託上的視野。綜觀台灣各界對於環境信託的關切點主要為：如何建立公益信託委託人對受託人的信任關係、如何進行資產的維護管理、如何增加社會大眾的參與度等。針對此三個主要提問，國際國民信託聯盟給予的回應為：

（一）如何「建立公益信託，委託人對受託人的信任關係」：

對於信任度的增加可透過民間團體之間的合作與聯盟，爭取社會大眾的信任；或在推出公益信託時，提出經營管理計畫書，並透過不斷的說明、討論與修正，以建立公眾的信任。以更積極的行動也可增進信任感，像是在委託人尚未準備好進行信託的資產轉移時，可先溝通進行前期進駐試營運，待建立信任關係後，再進行實質資產的信託程序。

（二）如何「進行資產的維護管理」：

以英國國民信託組織為例，其已經開始與觀光業者合作，結合觀光與保育，建立互惠機制，這樣的結合有助於旅館業者、觀光業者對保育觀念的增進，同時也募集信託基金，讓觀光業者、保育組織與環境三方有三贏的機會。此外，藉由電子媒體、公關進行宣傳與行銷，將好故事發送出去，讓人們發生興趣，一起投入與關心在地事務，也是持續讓大眾關注的方式。

（三）如何「增加社會大眾的參與度」：

最重要的是以故事打動人心及不斷地溝通與大眾互動。公益信託的「意義」可以展現重要性，特別是關於這公益信託事情的真相和故事，故事說引人注目，會引發大眾參與的可能。而多些機會與公眾相互討論，可以藉此釐清彼此心中的疑惑，並公開所有溝通過程，公開透明的資訊會讓彼此放心，也讓民眾感受到彼此的誠心。



附錄一：INTO 網站刊登 Oliver Maurice 至台灣參訪的消息

資料來源：<http://internationaltrusts.org/2010/04/29/into-director-oliver-maurice-visits-conservation-groups-in-taiwan/>

INTO Director, Oliver Maurice, visits conservation groups in Taiwan



(前略) 部分摘錄如下

Oliver Maurice visited the Taiwan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Association (for longer than anticipated given the air chaos!) from 9-21 April. He gave dozens of presentations and interviews, attended the AGM of TEIA, meetings with other NGOs and government officials, attended a wedding (!) and visited a number of properties.

The trip was organised by TEIA as part of the groundwork being carried out before establishing a Taiwan National Trust for the natural heritage. It would not have been possible without the full costs being met by financial sponsorship and support in kind of a number of organisations.

The purpose of the visit was to support the TEIA in their endeavours: firstly to begin the process of founding a truly National Trust for Taiwan; to help with the launch of the Pink Dolphin Trust to save this endangered species from extinction; to act as an advocate to the people of Taiwan that environmental and cultural NGO's do have a rôle to play in safeguarding their natural and cultural heritage; and to offer advice and support to various organisations dealing with heritage issues.

Read Oliver's full report there and his (full!) programme.

Oliver also found the time to write a letter to the President of Taiwan about endangered coastline.

The TEIA have translated 4 articles from their 'Environmental Trust' handbook, which give important background to the situation in Taiwan:

Plight of Natural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al Movement in Taiwan

Difficult point to be broken through

Efforts from everywhere

Regain the beauty of Formosa



附錄二：INTO 國際婦女節特輯介紹環境資訊協會 孫秀如

原文連結：

<http://internationaltrusts.org/2011/03/07/hsiu-ju-sun-executive-director-of-the-environmental-trust-centre-taiwan/>

Hsiu-ju Sun, Executive Director of the Environmental Trust Centre, Taiwan



Growing up in the city, my connection with nature was ignited by a love of bird watching during my college years. One summer, I volunteered as an ecological tour guide for Kenting National Park in Southern Taiwan. This opportunity made me realise the importance and significance of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Therefore I decided to study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Upon graduation in 1997, I began my first job in an NGO called “The Ecological Conservation Union”. This is a league consisting of more than 40 environmental and cultural related organizations which lobbies the legislative bodies of government on environmental issues.

In 2006 I began working for the Taiwan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Association (TEIA) and later became the executive director of the Environmental Trust Centre. My main responsibility is to promote the idea of an “environmental trust”, a concept still very foreign to Taiwanese society. Since its inception, TEIA has been promoting “information transparency” and “conservation action” as two vital tools for positive social and environmental change. The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Centre was created in order to foster information transparency and also to carry out conservation action.

In order to learn about the practical implementation of the National Trust model, we visited the National Trust in England for the first time in 2008. In the following years, we made further visits to various coastal and wetland conservation projects in England and became acquainted with the International National Trust Organisation of which we are now members.



In 2010, after a year of planning, TEIA along with the Taiw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Union and other organisations, started the campaign “buy a share of land, save the Taiwanese Pink dolphin”. We hoped to build on the National Trust spirit of public participation and environmental justice by calling on people to collectively purchase Dachen Wetlands, a stretch of coastal wetlands rich in ecological and cultural significance, and to protect it from the establishment of a petrochemical plant. Oliver Maurice, the director of INTO, came to Taiwan to launch the campaign which has now been going for almost a year and more than 60,000 people have agreed to purchase shares of the land to protect our environment.



附錄三：信託動起來（二）49,024 位地主的森林夢想

原文連結：<http://e-info.org.tw/node/46148> 作者：溫于璇（台灣環境資訊協會專案執行）

日本北海道的知床半島是世界遺產，在愛奴族語中，稱之為「siruetoru」，意即「大地的盡頭」。鄂霍次克海用美麗的弧線環抱知床岬、連綿的雲霧繚繞著險峻的高山、山脈上覆蓋著茂密的原始森林，森林裡是野生棕熊的家、河流是野生鮭魚迴游的產卵地，知床半島得天獨厚的生態環境，造就多樣性的生態系與地理特徵，滋養著許許多多的野生動植物及海洋生物，是野生動植物的天堂祕境。但在二次大戰前後，知床半島就如同日本其他地區一樣，人們開始進駐、開發。雖然知床半島嚴酷的自然環境，讓開墾原始地為農田的野心幻滅，但因不當犁耕，造成土地多次的破壞，也留下了大片荒地。

1964 年，政府開始關注知床半島的特殊自然環境，依法評估後，並指定知床半島成為日本第 22 個國家公園。但是這並不是自然環境得以保護的終曲；相反的，因國家公園的美名，讓知床半島一躍成為全日本最受注目的旅遊地區，加上《知床旅情》一曲，讓遊客大量激增，使得當時「日本列島改造論」帶動的土地投機熱潮，讓國家公園內的私有地面臨開發的危機。

一起當地主，圓一個森林夢

1977 年，知床半島所在地——斜里町町長藤谷先生體認到：國家公園的原始林已遭受破壞，應立即進行保育，而非繼續讓公園內的私有地進行開發。因此，斜里町原欲引用國家公園內土地公有化政策，利用發行公債所得，買取公園內私有土地，然而該政策僅適用國家公園分區中之特殊保護區，並不適用於知床國家公園內的私有地。



在法令及政府都是有限而無法實際保護的情況之下，藤谷先生的熱情及創意卻是無限的，他以英國國民信託組織（The National Trust）「邀集公眾加入共同行動」的概念，率先發起日本國民信託行動，同時也開出行動的三大承諾：
1.募款所得將國家公園內的私有地買下進行保護；
2.在這些已遭破壞的土地上植樹，恢復原始林的面貌；
3.最重要的是實踐國民信託的理念：

永遠保留這些土地。此行動以每人 8,000 日圓的金額，購買 100 平方公尺的土地及植樹的費用，讓民眾在知床半島當「精神地主」，一起圓森林夢。

1997 年 3 月，行動展開後 20 年，藉由 49,024 位民眾一同參與此行動，籌募總額 5 億 2 千萬日圓的金額，已經取得這片地區 97% 的所有權，同時也達成了購買其餘土地的募款目標。

另一方面，斜里町為了加強保護募款買下及周邊市鎮所有的 460 公頃土地，斜里町修改了一條法規，規範「此區域之土地不可讓渡」，意即不能出售、抵押，或制購買這些所保護下來的區域土地，達成永續保留土地的目標。



「信託知床森林 100 m²行動」

保住了夢想的土地後，新的行動齒輪也開始運轉：百年後的原始森林夢想，要以植樹的方式，使整片區域及其生態系恢復到自然的狀態，讓野生生物再次回到知床，重返自然的「信託知床森林 100 m²行動」熱烈展開。

在執行新信託行動的同時，爲了讓原始森林夢想能夠落實，因而集結生態、植物、野生動物、地方人士等專家，組成森林再生專門委員會，一同制定屬於此地重返自然環境的不變法則：《森林憲法》【註】，使得新信託行動更加完備，確保全民的森林夢想能夠一步步實現。

【註】《森林憲法》包含三大部分：1.200 年的長期目標；2.每 20 年制訂中期目標；3.森林再生計畫的不變原則守條。

委託人	一般大眾
受託人	斜里町役場 環境保全課 自然保護係
信託財產	募集資金買下知床地區土地，面積約 460 公頃
管理方式	將保護下來的私有地進行植樹，以恢復原始林的面貌
信託目的	募款將知床國家公園內的私有地買下進行保護，同時在這些已遭破壞的土地上植樹，恢復原始林的面貌，而受託人斜里町願永遠保留這些土地。

※ 本文摘錄自《環境信託：給大地一個永恆的許諾》手冊內容。2008 年，台灣環境資訊協會爲推廣環境信託理念普及，在行政院環保署的補助下，出版了這本手冊，願藉由這本手冊的分享經驗，讓更多人給大地一個保護的永恆許諾。若讀者對此手冊內容有興趣，歡迎來信至 teiaet@gmail.com 索取相關訊息。



附錄四：信託了，然後呢？ 知床自然教育中心的夢想軌跡

原文連結：<http://e-info.org.tw/node/87306> 作者：溫于璇（台灣環境資訊協會專案執行）

1977年斜里町町長藤谷豐先生，憂心知床國家公園內的私有地可能遭到濫墾，向全日本發起「購買你的知床夢—知床 100 m²運動」，號召民眾捐款 100 m²土地的金額，一起買下國家公園內的私有地，目的是保留現狀並在未來將其恢復成原始森林。行動展開後 20 年（1997 年），由 49,024 位民眾一同參與達成，取得 97% 的所有權，同時也達成了購買其餘土地的募款目標。



（台灣環境資訊協會參與信託知床森林 100 m²行動證書）

大家最常問的問題：土地信託之後呢？

1974 年拍攝的空照圖看得出來在信託前土地荒涼的樣貌，而在經過信託後 2004 年的空照圖可以看出森林復育的成果以信託取得後，土地的課題並沒有結束。在知床 100 m²運動後，即需要關注兩個重要課題。一是如何恢復原始林，再來是如何適當利用原始林？

首先是「恢復原始森林」的夢想，當保住了夢想的土地後，如何達成當初的願景呢？因此展開重返自然的「信託知床森林 100 m²行動」，透過向大眾募集植樹資金，讓整片信託地以植樹的方式，一步步讓生態系恢復到自然的狀態，此外受託單位斜里町也為此進行相關調查研究、管理等。

另一個課題則是「永遠保護原始自然生態並且適當利用」，如教育行動、知床整體遊憩規劃等提倡環境保護為主的新型態自然利用方式。為了擴大成效、補強行政不足、活化知床國家公園與知床 100 m²運動地之利用，1988 年，當時擔任斜里町町長的午來昌設立「財團法人知床財團」。

有別於政府單位如斜里町、國家公園之研究調查、管理等角色，知床財團為公益性質之財團法人，以知床地區的大自然「知識研究、守護自然、並傳遞給更多人」為主旨，因此其任務除了野生生物保護、管理及調查研究、支援「信託知床森林 100 m²行動」復育森林外，更重要的是培養公眾的自然保護意識，因此該組織承接位於知床 100 m²運動地內、知床國家公園設立的「知床自然中心」，藉由自然中心的營運，提升大眾的環境意識。

知床自然中心：一個環境教育的實踐場域

在《實踐環境教育：環境學習中心》一書中提到：環境學習中心（也為自然中心）是在具有環境教育資源特色的土地上，整合環境教育專業人力、專業課程方案與適當的環境資源、設施上，整體發揮其能量，



提供環境教育專業服務給第一線的顧客，如學校學生、一般社會民眾，以達成教育、研究、保育、文化、遊憩之多功能目標的環境教育專業機構。

而知床自然中心則是環境教育實踐場域，他們認為教育是進行長期保護生態系統最有效的工具。因此知床自然中心為遊客和當地居民講解各種有關自然的知識，並不斷為其灌輸環境承載能力是有限的思想，以提升環保意識。

筆者曾於 2010 年 11 月參訪知床自然中心，走入知床自然中心，不大的空間裡可以看的到工作人員的用心擺設，不管是柱子上以在地名產「昆布」介紹知床地區的特色景致，還是以「大家來當名偵探」為題，圖繪腳印方式猜猜知床常見動物的足跡等，都盡可能提供豐富充足的知床相關資訊。

自然中心的常設展是利用棕熊標本介紹知床棕熊生活習性，並且說明在野外避免遇到熊的方法以及遇到後的處置方式。在這裡許多的介紹都是希望遊客在野生環境中，可以以正確方式與大自然互動。（見下圖：知床自然中心內的活動布置－以熊的標本介紹棕熊習性）



因參訪時間為淡季，自然中心的遊客不多，但中心解說員仍一對一的介紹中心內展示的內容。展示區域內有一小區是介紹過去的知床 100 m²運動，並推廣現在信託知床森林 100 m²行動，解說員特別指出一張 1974 年拍攝的空照圖，解釋著在信託前土地荒涼的樣貌，而在經過信託後 2004 年的空照圖可以看出森林復育的成果，並且驕傲的告訴筆者，可以去自然中心後方的「知床 100 m²運動 house」參觀，裡面有歷年的運動歷程介紹外，更重要的是 49,024 位參與者的名字都展示其中。

此外，知床財團也提出一週的「知床自然教室活動」提供學生暑假學習之旅、「打造森林工作營」則提供大眾為信託地努力的機會，這些都是知床財團在信託土地上所舉辦的活動方案，讓大眾可以在信託後的場域中，更有系統性、趣味性的學習到與自然的互動。

【相關文章】信託動起來（二）49,024 位地主的森林夢想

【參考資料】

The Association of National Trusts in Japan (1998)。Report: Shiretoko 100 Square-Meter Movement Trust 20th Anniversary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National Trusts Asian and Oceanian Countries: Dreams and issues for the 21st Century.

辰濃和男（2010）。《よみがえれ 知床 100 平方メートル運動の夢》。日本：朝日新聞。

周儒（2011）。《實踐環境教育：環境學習中心》。台北：五南。

知床 100 m²運動。

知床自然中心。

財團法人知床財團。

